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23102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下午14:30开始,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4日

3、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行政会议室

网络投票平台: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伏拥军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01,986,7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60,816,688股的36.2464%。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78,515,0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60,816,688股的22.7909%;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48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23,471,7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660,816,688股的13.4555%。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记名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6,420,482	99.0753%	5,566,315	0.9247%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2,267,650	28.9464%	5,566,315	71.0536%	0	0.0000%	通过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3年8月)全文刊登于2023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6,238,182	99.0451%	5,748,615	0.9549%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2,085,350	26.6193%	5,748,615	73.3807%	0	0.0000%	通过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3年8月)全文刊登于2023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6,238,182	99.0451%	5,748,615	0.9549%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2,085,350	26.6193%	5,748,615	73.3807%	0	0.0000%	通过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8月)全文刊登于2023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6,238,182	99.0451%	5,748,615	0.9549%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2,085,350	26.6193%	5,748,615	73.3807%	0	0.0000%	通过

修订后的《授权管理制度》(2023年8月)全文刊登于2023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6,310,482	99.0571%	5,676,315	0.9429%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2,157,650	27.5422%	5,676,315	72.4578%	0	0.0000%	通过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23年8月)全文刊登于2023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6,310,482	99.0571%	5,676,315	0.9429%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2,157,650	27.5422%	5,676,315	72.4578%	0	0.0000%	通过

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2023年8月)全文刊登于2023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6,310,482	99.0571%	5,676,315	0.9429%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2,157,650	27.5422%	5,676,315	72.4578%	0	0.0000%	通过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2023年8月)全文刊登于2023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6,311,482	99.0572%	5,675,315	0.9428%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2,158,650	27.5550%	5,675,315	72.4450%	0	0.0000%	通过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2023年8月)全文刊登于2023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投建生产基地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9,751,248	99.6286%	2,235,549	0.3714%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598,416	71.4634%	2,235,549	28.5366%	0	0.0000%	通过

具体详见刊登在2023年8月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并投建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596,311,482	99.0572%	5,675,315	0.9428%	0	0.0000%	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中小投资者同意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反对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投资者弃权票数	占与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2,158,650	27.5550%	5,675,315	72.4450%	0	0.0000%	通过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8月)全文刊登于2023年8月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的王浩律师、吕旦宁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2023年8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3-067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3年3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开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15日及2023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3年8月14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45,000万元增加至不超过7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3月30日。

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一、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主要情况

(一)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投资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	(预计)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赎回
亿道信息	南粤银行	人民币"粤福存"A款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	11,000.00	2023/3/31	2023/9/30	3.00%	募集资金	否
亿道信息	南粤银行	人民币"粤福存"A款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	25,000.00	2023/3/31	2023/9/30	3.40%	募集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9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12,300.00	2023/4/3	2023/10/9	1.95%-3.15%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9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3/4/3	2023/10/9	1.95%-3.15%	募集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9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3/4/3	2023/10/9	1.95%-3.15%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3/4/3	2023/10/9	1.4%-3.4%	募集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	2023/4/3	2023/10/10	1.4%-3.41%	募集资金	否
亿多软件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7天)最短持有期固收理财产品A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	2023/5/8	2023/9/25	2.3%-3.3%	自有资金	否
亿多软件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7天)最短持有期固收理财产品A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0	2023/5/8	2023/9/25	2.3%-3.3%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交通银行	精选日开1号(7天)最低持有期B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3/5/19	2023/9/31	2.0%-3.0%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招行梅林	招睿活钱管家(同业存单及存款)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3/5/30	2023/9/31	2.35%-3.5%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招行梅林	招银理财招睿丰和7天持有期3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产品代码:107527)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3/5/31	2023/9/21	2.4%-3.8%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招行梅林	招银理财招睿丰和7天持有期3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产品代码:107527)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3/6/1	2023/9/27	2.4%-3.8%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招行梅林	招睿活钱管家(同业存单及存款)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2023/6/13	2023/9/23	2.35%-3.5%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招行梅林	招睿活钱管家(同业存单及存款)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3/6/16	2023/9/26	2.35%-3.5%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招行梅林	招银理财招睿丰和7天持有期3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产品代码:107527)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3/6/16	2023/9/20	2.4%-3.8%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招行梅林	招银理财招睿丰和7天持有期3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产品代码:107527)	非保本浮动收益	2,650.00	2023/6/20	2023/9/26	2.4%-3.8%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招行梅林	招睿活钱管家(同业存单及存款)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0	2023/6/29	2023/9/29	2.35%-3.5%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7天)最短持有期固收理财产品A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3/7/4	2023/9/25	2.3%-3.3%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招行总行	招银理财招睿丰和7天持有期3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产品代码:107527)	非保本浮动收益	700.00	2023/7/4	2023/9/25	2.4%-3.8%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招行总行	招银理财招睿丰和7天持有期3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产品代码:107527)	非保本浮动收益	1,200.00	2023/7/7	2023/9/31	2.4%-3.8%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银理财稳享固收精选日开1号(7天持有期)理财产品B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3/7/18	2023/9/26	2.0%-3.0%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渤海银行	渤海银行【WBS231480】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3/7/19	2023/8/22	1.6%-3.0%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ESG优享30天持有期固收理财产品A	非保本浮动收益	2,700.00	2023/7/20	2023/8/19	2.6%-3.6%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银理财稳享灵动添利(安鑫版)理财(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3/7/24	2023/8/23	2.2%-3.3%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4天(挂钩黄金看涨)	非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	2023/7/28	2023/8/31	1.75%-2.6%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4天(挂钩黄金看涨)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3/7/28	2023/8/31	1.75%-2.6%	募集资金	否
亿道信息	南粤银行	人民币"粤福存"A款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	2023/8/7	2023/11/7	3.00%	募集资金	否
亿境虚拟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7天)最短持有期固收理财产品A	非保本浮动收益	700.00	2023/8/14	2023/8/23	2.3%-3.3%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稳富(季季开)0216	非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	2023/8/16	2023/11/16	2.2%-3.8%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8天(挂钩黄金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23/8/18	2023/11/24	1.75%-2.75%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32268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	2023/8/18	2023/9/25	1.00%-3.05%	自有资金	否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银理财稳享固收精选日开1号(7天持有期)理财产品B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3/8/18	2023/8/25	2%-3%	自有资金	否
亿道数码	招行梅林	光大理财阳光金天天盈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2023/8/21	2023/8/31	2.62%	自有资金	否

(二)本次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投资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赎回
亿道信息	农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3,000.00	2023/5/31	2023/7/20	1.45%	自有资金	是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4天(挂钩汇率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	2,800.00	2023/7/10	2023/7/24	1.25%-2.3%	募集资金	是
亿道信息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7天)最短持有期固收理财产品A	非保本浮动收益	3,500.00	2023/7/3	2023/7/25	2.3%-3.3%	自有资金	是
亿道信息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浮动收益	9,999.00	2023/4/3	2023/7/27	1.39%-4.8%	募集资金	是
亿道信息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浮动收益	10,001.00	2023/4/3	2023/7/28	1.4%-4.81%	募集资金	是
亿道信息	南粤银行	人民币"粤福存"A款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	4,000.00	2023/3/31	2023/7/28	3.00%	募集资金	是
亿道信息	农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	2023/7/3	2023/7/31	1.45%	自有资金	是
亿道信息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6天(挂钩黄金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0	2023/4/3	2023/8/7	1.75%-3.15%	募集资金	是
亿境虚拟	中国银行	中银理财-乐享天天增益版	非保本浮动收益	250.00	2023/6/30	2023/8/7	七日年化收益率2.095%	自有资金	是
亿道信息	汇丰银行	美元三个月定期	保本固定收益	692.00	2023/5/9	2023/8/10	4.83%	自有资金	是
亿道信息	招行总行	招银理财招睿活钱管家(同业存单及存款)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3/6/25	2023/8/16	2.35%-3.5%	自有资金	是
亿道信息	招行总行	招银理财招睿活钱管家(同业存单及存款)1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23/7/6	2023/8/16	2.35%-3.5%	自有资金	是
亿道信息	汇丰银行	美元一周定期	保本固定收益	712.83	2023/8/10	2023/8/17	5.00%	自有资金	是

注: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亿道数码")与深圳市亿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亿多软件")系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亿境虚拟现实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亿境虚拟")系亿道数码的子公司。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情况及相关机构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与增值,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12个月内,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56,000.00万元,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60,0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

六、备查文件

现金管理产品相关的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3-076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非控股股东东创投资有限公司、富新投资有限公司、中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合计持有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172,800,63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7.96%)的公司股东富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新投资")、东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创投资")和中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凯投资"),计划未来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减持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19,239,08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本次减持计划自本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得减持)。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股东富新投资、东创投资和中凯投资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富新投资有限公司、东创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 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富新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1,678,7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65%;东创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674,0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0%;中凯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2,447,8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1%。上述股东共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72,800,6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6%。

3. 股东关系:公司股东富新投资、东创投资、中凯投资同属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富新投资、东创投资和中凯投资100%的股权。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拟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3. 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富新投资、中凯投资和东创投资可能减持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不超过19,239,083股,减持比例不高于公司总股本2%。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可转债转股等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 拟减持期间:自本次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得减持)。

5. 拟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6. 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披露的《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富新投资、东创投资和中凯投资就股份锁定及减持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0%,两年合计减持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0%。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3.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4.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且仍为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至少提前15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积极配合发行人的信息披露工作。

5.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6.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7.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方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时,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截至本公告日,富新投资、东创投资及中凯投资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 富新投资、东创投资和中凯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2. 本次减持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3. 东创投资、富新投资和中凯投资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富新投资、东创投资及中凯投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1. 富新投资、东创投资及中凯投资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

股票代码:603766 股票简称:隆鑫通用 编码:临2023-033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重整进展暨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提示:

●2022年11月21日,法院裁定批准了《隆鑫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隆鑫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以下简称"隆鑫系十三家"或"重整主体")实质合并重整程序已转入执行阶段。根据《重整计划》,重整主体应在自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9个月内,将对债权人完成现金部分的清偿,并自法院裁定批准后12个月内将完成《重整计划》。

●截止2023年8月21日,隆鑫系十三家企业重整管理人账户累计收到联合投资人重庆发展支付的投资款人民币16.28亿元,该金额不包含合伙人基金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5亿元(该保证金用于抵扣重整投资人最后一期投资款中相应款项),前述16.28亿元已全部用于清偿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优先债权。截止目前,尚未收到合伙人基金投资款。

●重整主体未能按照《重整计划》约定,在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9个月内,完成全部9,842,631,672.19元现金债权的清偿。截止目前,现金债权已清偿1,632,575,397.68元,占现金清偿债权总额的16.59%。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由合伙人基金牵头组建的"鑫隆鑫投资"、"欣隆鑫实业"已完成注册登记,实际出资金额均为0元;"欣隆鑫智造"尚未完成注册登记。三家公司的资金到位进度不达预期。鉴于"鑫隆鑫投资"的出资人以及各出资人的权益仍存在发生变化的可能性,目前仍不能确定公司未来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隆鑫控股持有的隆鑫通用股权尚未进行交割,公司控股股东仍为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涂建华先生。

●公司控股股东破产重整进展不达预期,虽然《重整计划》仍在执行期内,但能否按照法院裁定的12个月内实施完成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如未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内(2023年11月21日前)完成债务清偿,执行期限则存在延长的可能性。《重整计划》是否发生期限延长等变更情况,将在执行期届满前经法院裁定后方可进行确定。

●《重整计划》虽然存在经法院确认后延长执行期的可能性,但亦存在延长执行期后不能实施完成的风险;若《重整计划》未能在12个月内实施完成或在延长执行期后(如有)仍未完成,则控股股东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

●控股股东的破产重整是否成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控股股东重整事项概述

2022年1月30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渝05破申665号-677号"民事裁定,裁定受理隆鑫系十三家公司破产重整申请。2022年2月7日,法院指定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担任隆鑫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管理人。2022年3月16日,重庆五中院作出"(2022)渝05破76号-88号"民事裁定,裁定对隆鑫系十三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

2022年11月21日,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渝05破76号之四号"裁定,批准隆鑫系十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并终止隆鑫系十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程序。

2023年6月21日,中国合伙人(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伙人基金")牵头组建了重整出资平台"鑫隆鑫投资";2023年7月4日,合伙人基金(0.1%)与"鑫隆鑫投资"(99.9%)作为投资人共同设立了"欣隆鑫实业"。"鑫隆鑫投资"及"欣隆鑫实业"均为公司未来的间接控股股东。此后,将由"欣隆鑫实业"全资成立隆鑫通用29.99%股权对应的资产接收平台"欣隆鑫智造"(暂定名,目前尚未设立完成)。如重整顺利执行,"欣隆鑫智造"将成为公司新控股股东。

截止2023年6月28日,重整主体已完成职工债权清偿,以及对债权金额在50万元(含本数)以内的普通债权人进行了部分现金清偿。同时,重整主体收到联合投资人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发展")投资款162,800.00万元,已全部用于偿还相应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并完成对应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交割。

(公司控股股东重整具体进展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编号为临2022-004、临2022-045、临2023-030和临2023-032等相关公告。)

二、控股股东重整事项最新进展

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收到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发来的函件,控股股东重整相关近期进展如下:

1、投资款缴纳情况

截止目前,隆鑫系十三家企业重整管理人账户累计收到联合投资人重庆发展支付的投资款人民币16.28亿元,该金额不包含合伙人基金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5亿元(该保证金用于抵扣重整投资人最后一期投资款中相应款项),前述16.28亿元已全部用于清偿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优先债权。截止目前,尚未收到合伙人基金投资款。

2、《重整计划》项下债权清偿情况

按照《重整计划》,重整主体应在自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9个月内,完成9,842,631,672.19元债权的现金清偿。截止2023年8月21日,隆鑫系十三家公司累计完成现金清偿的金额为1,632,575,397.68元,占现金清偿债权总额的16.59%。

3、对重整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破产重整进展不达预期,虽然《重整计划》仍在执行期内,现各利害关系方正在积极努力,推动重整计划继续履行,但能否按照法院裁定的12个月内实施完成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重整主体如不能在《重整计划》执行期内(2023年11月21日前)完成债务清偿,则存在执行期限延长的可能性,《重整计划》是否发生期限延长等变更情况,将在执行期届满前经法院裁定后方可进行确定。

《重整计划》虽然存在经法院确认后延长执行期的可能性,但亦存在延长执行期后不能实施完成的风险;若《重整计划》未能在12个月实施完成或延长执行期后(如有)仍未在延长期内完成,则控股股东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

4、后续计划安排

目前,相关各方正在就如何推动重整计划执行积极协商。

5、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重整计划》仍处于执行期内,隆鑫控股持有的隆鑫通用股权尚未进行交割,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涂建华先生。

三、对公司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组织机构、财务等方面与隆鑫控股保持相互独立。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或为控股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等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2、截止目前,由合伙人基金牵头组建的"鑫隆鑫投资"、"欣隆鑫实业"已完成注册登记,实际出资金额均为0元;"欣隆鑫智造"尚未完成注册登记。三家公司的资金到位进度不达预期。鉴于"鑫隆鑫投资"的出资人以及各出资人的权益仍存在发生变化的可能性,目前仍不能确定公司未来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破产重整进展不达预期,虽然《重整计划》仍在执行期内,但能否按照法院裁定的12个月内实施完成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重整计划》虽然存在经法院确认后延长执行期的可能性,但亦存在延长执行期后不能实施完成的风险;若《重整计划》未能在12个月内实施完成或延长执行期后(如有)仍未在延长期内完成,则控股股东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隆鑫控股持有公司1,028,236,055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0.07%,其中,累计质押1,027,668,574股,占隆鑫控股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99.94%,占公司总股本的50.04%;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1,028,236,055股,占隆鑫控股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100%,占公司总股本的50.07%。

5、公司作为重整主体旗下重要资产,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重整事项的最新进展,积极与控股股东、合伙人基金等各方保持密切沟通,并根据隆鑫控股、合伙人基金提供的重整准确信息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53 证券简称:南方精工 公告编号:2023-041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概述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方精工")分别于2023年4月24日、2023年5月1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2023年5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事项,目前还在资料编制准备阶段。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23〕767号),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6号】)中关于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情形:上市公司或者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因触及上述规定,公司将重新评估本次发行可转债相关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316 证券简称:青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4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任英女士和赵卫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任英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相应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健康原因,赵卫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相应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任英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无会计专业人士,且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赵卫刚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任英女士和赵卫刚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任英女士和赵卫刚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任英女士、赵卫刚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任英女士、赵卫刚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简称:大晟文化 证券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2023-052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晟文化")控股股东周镇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6,373,1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9%。本次部分股票被司法冻结后,周镇科先生累计冻结股票9,055,779股,占其持股数量的7.17%。

●周镇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5,875,8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65%。本次部分股票被司法冻结后,累计冻结股票9,055,779股,占周镇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5.46%。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周镇科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的部分大晟文化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机关	冻结原因
周镇科	9,055,779	7.17%	1.62%	否	2023年8月17日	2026年8月16日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诉讼纠纷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周镇科	126,373,120	22.59%	9,055,779	7.17%	1.62%
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9,502,752	7.06%	0	0.00%	0.00%
合计	165,875,872	29.65%	9,055,779	5.46%	1.62%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周镇科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3-060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承销总结及相关文件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通过,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事宜。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23-096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修订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577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第三轮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情况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根据要求将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文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6

债券代码:111007 债券简称: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以及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51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公司已按照要求及时将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上交所。

同时,公司对《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进行了部分更新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